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委托理财受托方：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及其他正规的金融机构
-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不超过 45,000 万元人民币，可循环滚动使用。
- 委托理财期限：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
-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投资安全性高、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2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公司拟使用最高额不超过 45,000 万元人民币的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3389 号）核准，公司向

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9,020,000.00 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0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902,000,000.00 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人民币 6,892,998.1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895,107,001.89 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1]230Z0149 号《验资报告》审验。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截至 2021 年 8 月 13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 10,000.02 万元。

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墨西哥年产 400 万件轻量化零部件建设项目	35,000.00	33,561.41
2	年产 5 万吨铸铁汽车配件及 1 万吨铸铝汽车配件加工项目	40,437.54	26,840.82
3	下一代线控制系统（WCBS2.0）研发项目	5,028.46	2,756.00
4	补充流动资金	27,041.77	27,041.77
合 计		107,507.77	90,200.00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在确保资金安全的前提下，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前述额度由公司及全资子公司芜湖伯特利电子控制系统有限公司、芜湖伯特利材料科技有限公司、芜湖伯特利墨西哥有限责任公司（英文：WBTL DE SALTILLO, S. DE R. L. DE C. V.）共同使用。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的风险因素，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的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每个季度对所有理财产品投资项目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预计各项投资可能发生的收益和损失，并向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报告。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产品

投资安全性高、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以上投资品种不涉及证券投资，不得用于股票及其衍生产品、证券投资基金和证券投资为目的及无担保债权为投资标的的银行理财或信托产品。

（三）其他相关情况的披露

在额度范围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等相关事宜，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本次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1、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经营效益好、资金运作能力强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公司投资理财产品的情况进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

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及时披露公司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 公司拟购买理财产品交易对方为商业银行、证券公司及其他正规的金融机构，将视受托方资信状况严格把控风险。

(二) 受托方与上市公司、上市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关联关系或其他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 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3月31日
资产总额	4,672,359,608.90	4,757,019,829.50
负债总额	1,728,357,478.01	1,660,325,709.01
净资产	2,944,002,130.89	3,096,694,120.49
项目	2020年度	2021年1-3月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584,464,435.36	-75,477,456.14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充足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五、风险提示

虽然公司购买的为低风险保本型理财产品，但理财产品仍存在政策风险、流动性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于2021年8月20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不超过45,000万

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授权公司管理层负责办理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相关事宜。

监事会意见：

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正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并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助于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且相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拟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且流动性好、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低风险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0 年 12 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有利于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公司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45,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审阅了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等会议资料以及相关独立董事意见，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公司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

文件的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伯特利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无异议。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没有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

八、备查文件

- （一）伯特利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 （二）伯特利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三）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有关事项的独立董事意见；
- （四）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芜湖伯特利汽车安全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8月21日